

辽宁省收费基金目录清单——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序号	部门	项目名称 (共20项, 全部中央设立)	收费标准	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立项级次	涉企
一	公安						
		1. 机动车号牌工本费		缴入同级国库	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，发改价格〔2004〕2831号，计价格〔1994〕783号，价费字〔1992〕240号，行业标准GA36-2014，发改价格规〔2019〕1931号	中央	*
		(1) 号牌(含临时)	汽车反光号牌每副100元、不反光号牌每副80元；挂车反光号牌每面50元、不反光号牌每面30元；三轮汽车、低速货车反光号牌每副40元、不反光号牌每副25元；摩托车号牌每副35元；机动车临时号牌每张5元		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，发改价格〔2004〕2831号，发改价格规〔2019〕1931号，辽发改收费〔2020〕34号		
		(2) 号牌专用固封装置					
		(3) 号牌架					
		2. 机动车行驶证、登记证、驾驶证工本费	10元/本	缴入同级国库	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，发改价格〔2004〕2831号，财综〔2001〕67号，计价格〔2001〕1979号，计价格〔1994〕783号，价费字〔1992〕240号，发改价格〔2017〕1186号，辽价发〔2017〕56号	中央	*
		3. 临时入境机动车号牌和行驶证、临时机动车驾驶许可工本费	10元/本	缴入同级国库	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，财综〔2008〕36号，发改价格〔2008〕1575号，发改价格〔2017〕1186号，辽财非〔2008〕399号，辽价发〔2017〕56号	中央	*
二	法院						
		4. 诉讼费	按《诉讼费用交纳办法》(国务院令481号)规定执行	缴入省级国库	《民事诉讼法》，《行政诉讼法》，《诉讼费用交纳办法》(国务院令481号)	中央	*
三	人防						
		5.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	按应建防空地下室建筑面积缴纳标准：每平方米，沈阳、大连市1700元，鞍山、抚顺、本溪、丹东、锦州市1487.5元，其余省辖市1275元，县级市和县城850元；九层以下民用建筑也可按地面总建筑面积缴纳标准：每平方米，沈阳、大连市34元，鞍山、抚顺、本溪、丹东、锦州市29.75元，其余省辖市25.5元，县级市和县城17元。	缴入省市县国库	中发〔2001〕9号，计价格〔2000〕474号，财税〔2014〕77号，财税〔2019〕53号，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 公告2019年第76号，省政府令第49号，辽价发〔2001〕72号，辽价发〔2018〕55号，辽财税〔2020〕383号	中央	*
四	司法						
		6. 仲裁收费(不含大连)	案件受理费：最低40元，争议金额的0.25%-5%；案件处理费：按合理的实际支出收取。	缴入同级国库	《仲裁法》，财综〔2010〕19号，国办发〔1995〕44号，辽财非〔2010〕985号，辽财税〔2021〕69号	中央	*

辽宁省收费基金目录清单——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序号	部门	项目名称 (共20项, 全部中央设立)	收费标准	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立项级次	涉企
五	自然资源						
		7. 土地复垦费	10元/平方米	缴入市县国库	《土地管理法》，《土地复垦条例》，财税〔2014〕77号、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，辽政发〔2000〕48号	中央	*
		8. 土地闲置费	5元/平方米	缴入市级国库	《土地管理法》，《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，国发〔2008〕3号，财税〔2014〕77号，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	中央	*
		9. 耕地开垦费	最低征收标准：一般耕地10—84元/平方米；永久基本农田20—168元/平方米	缴入市级国库	《土地管理法》，《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，财税〔2014〕77号，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，辽政办〔2020〕15号	中央	*
	▲	10. 不动产登记费	住宅类：80元/件；非住宅类：550元/件；证书工本费：按规定核发一本证书不收工本费，向一个以上不动产权利人核发证书的，每增加一本加收10元	缴入市级国库	《物权法》，财税〔2014〕77号，财税〔2016〕79号，发改价格规〔2016〕2559号，财税〔2019〕45号，财税〔2019〕53号，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	中央	*
六	住房城乡建设						
		11. 污水处理费	授权市、县人民政府制定	缴入市县国库	《水污染防治法》，《城市排水和污水处理条例》，财税〔2014〕151号，发改价格〔2015〕119号，省政府令2009年第235号，辽政办发〔2008〕60号，辽价发〔2018〕38号	中央	*
		12. 城市道路占用、挖掘修复费	城市道路占用费由省授权各市制定标准；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由国务院授权省住建部门制定，收费标准按实际挖掘面积30—520元/平方米	缴入市县国库	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》，建城〔1993〕410号，财税〔2015〕68号，辽建发〔1995〕53号，辽住建〔2011〕240号，辽财税〔2020〕268号	中央	*
七	水利						
		13. 水资源费	按辽政发〔2010〕18号、辽政发〔2016〕27号文件执行	缴入中央省市县国库	《水法》，《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》，财税〔2016〕2号，发改价格〔2014〕1959号，辽政办发〔2016〕27号，发改价格〔2013〕29号，财综〔2011〕19号，发改价格〔2009〕1779号，财综〔2008〕79号，财综〔2003〕89号，价费字〔1992〕181号，辽政发〔2010〕18号，省政府令第234号(2009年7月11日发布)，辽政发〔2016〕27号，辽财综〔2004〕67号，辽财非〔2009〕546号，辽价发〔2011〕100号	中央	*
		14. 水土保持补偿费	按辽价发〔2018〕56号文件执行	缴入中央省市县国库	《水土保持法》，财综〔2014〕8号，发改价格〔2017〕1186号，辽财非〔2014〕277号，辽价发〔2017〕61号，辽价发〔2018〕56号	中央	*
八	农业农村						
	▲	15. 渔业资源增殖保护费	按辽水产政字〔1989〕29号，辽水产政字〔1989〕85号，辽价函〔2009〕22号文件执行	缴入省市县国库	渔业法》，财税〔2014〕101号，财综〔2012〕97号，计价格〔1994〕400号，价费字〔1992〕452号，辽水产政字〔1989〕29号，辽水产政字〔1989〕85号，辽价函〔2009〕22号	中央	*

辽宁省收费基金目录清单——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序号	部门	项目名称 (共20项, 全部中央设立)	收费标准	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立项级次	涉企
九	林业和草原						
		16. 草原植被恢复费	人工草地每平方米4元, 天然草原每平方米6元	缴入同级国库	《草原法》, 财综〔2010〕29号, 发改价格〔2010〕1235号, 辽财非〔2010〕1138号, 辽发改收费函〔2020〕6号	中央	*
十	药品监管						
	▲	17. 药品注册费		缴入省级国库		中央	*
		(1) 补充申请注册费	常规项3500元/次, 需技术审评的16000元/次		《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》, 财税〔2015〕2号, 发改价格〔2015〕1006号, 食药监公告2015第53号,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11号、28号, 辽发改收费〔2020〕299号, 财政部、发展改革委2021年第9号公告		
		(2) 再注册费	15000元/次		同上		
	▲	18. 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费		缴入省级国库		中央	*
		(1) 首次注册费	50000元/次		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》, 财税〔2015〕2号, 发改价格〔2015〕1006号, 食药监公告2015第53号,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11号、28号, 辽发改收费〔2020〕299号, 财政部、发展改革委2021年第9号公告		
		(2) 变更注册费	50000元/次		同上		
		(3) 延续注册费	21000元/次		同上		
十一	工业和信息化						
		19. 无线电频率占用费	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按相关技术参数收费	缴入中央省国库	《无线电管理条例》, 计价格〔2000〕1015号, 发改价格〔2013〕2396号, 发改价格〔2011〕749号, 发改价格〔2005〕2812号, 发改价格〔2003〕2300号, 计价费〔1998〕218号, 发改价格〔2017〕1186号, 发改价格〔2018〕601号, 发改价格〔2019〕914号, 辽发改收费〔2019〕384号	中央	*
十二	市场监管						
		20.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	按辽价发〔2017〕97号文件执行	缴入同级国库	《特种设备安全法》, 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, 发改价格〔2015〕1299号, 财综〔2011〕16号, 财综〔2001〕10号, 辽价发〔2017〕97号	中央	*

注:1、标注“▲”号的收费项目, 对小微型企业免予征收。

2、标注“*”号的收费项目, 属涉企收费。